

第三十三屆生物醫學聯合學術年會 台灣毒物學學會論文投稿規則

- 一、第一作者必需為本學會有效會員(博士後研究員、博士班學生、碩士班學生、大學部學生及研究助理)。非本學會會員及未繳常年會費者，請在 10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入會暨繳費手續，方能符合投稿資格。
- 二、投稿截稿日期：106 年 12 月 31 日 17:00PM 止。
- 三、已在其他期刊發表過的文章，恕不採用。
- 四、文字：摘要內容限以英文撰寫。作者姓名須中英文並列。
摘要內文順序應包含：[Backgrounds](#)，[Materials & Methods](#)，[Results](#)，[Conclusion](#) 等四項。
- 五、字數：內文限英文 500 字以內，不得跨頁；未按規定者不予接受。
- 六、字體及行距行高：中文 - 標楷體；英文 - Times New Roman；字體大小 - 12 號字。英文篇名每字字首均統一為大寫。
- 七、投稿方式：
 1. 請至第三十三屆生物醫學聯合學術年會網站線上投稿區，選擇台灣毒物學學會專區投稿。
 2. 依說明詳細填寫完成後，按確定送出。
 3. 投稿成功者，第一作者及通訊作者會立即收到投稿成功 email 訊息。
- 八、附註：如無法順利投稿時，請聯絡台灣毒物學學會：e-mail：tsta.taiwan@gmail.com，並附上檔案（Microsoft Word 5.0 以上的版本），檔名為：2017 學會名稱-第一作者姓名.doc（例：2017 毒物學會-王小明.doc）。

生物醫學聯合學術會議毒物學學會口頭論文暨壁報論文比賽方法

- 一、本會有效會員(博士後研究員、博士班學生、碩士班學生、大學部學生及研究助理)皆可參加口頭論文暨壁報論文比賽。
- 二、口頭論文比賽投稿論文經初審後，入圍決賽者將以電子郵件通知，安排於研討會中以口頭發表論文。未入圍論文將自動轉成壁報論文比賽。
- 三、口頭論文比賽之評審(3-5 位)為本會之教授依據比賽者之表現給予評分。
- 四、口頭論文比賽之第一名，第二名，第三名，各頒發獎狀一面，以及獎學金 5,000 元。另有佳作獎各頒發獎狀一面，以及獎學金 3,000 元。
- 五、參加壁報論文比賽者需在展示時間解說，經本會之評審教授評分後以參加壁報看板論文總數之前 10% 入選為優秀論文獎。各頒發獎狀一面，以及獎學金 3,000 元。
- 六、得獎者將於大會第二日演講結束後頒獎，如未出席領獎，將取消得獎資格，不另行遞補。